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何慧貞  
電話：02-27208889轉6351  
電子郵件：mt848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935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年度臺北市生命教育課程共備研習實施計畫1份  
(28714424\_1123093507\_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112年度公私立高中職生命教育內涵之情緒課程共備校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及臺北市112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實施計畫辦理。

二、為培養生命教育種子教師，增加教師個人情緒覺知與溝通技巧，特委請本市立永春高中辦理旨揭研習。

三、研習內容如下：

(一)研習時間

1、2天工作坊：112年12月1、2日（星期五、六）。

2、1天課程共備：112年11月24日（星期五）。

3、研習地點：本立永春高級中學。

(二)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高中教師。

(三)講師：劉桂光聘督及彭川耘教師。



8

萬芳高中 1121101



\*PPAA1126012799\*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2年11月24日（星期五）下午5時截止報名，請逕自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狀況（<http://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

(五)研習內容如有疑問請洽永春高中輔導室王珮宸主任，聯絡電話：02-27272983分機600。

#### 四、請貴校惠予同意出席教師公假排代。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